

公司代码：601113

公司简称：ST 华鼎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丁尔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惠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少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318,970,950.16	7,769,328,340.21	-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3,359,914.07	4,444,746,214.35	0.6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06,244.49	-158,326,556.86	65.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76,388,560.32	1,720,473,335.98	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80,168.01	94,351,129.16	-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11,346.48	45,233,568.74	-54.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1	1.56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8	-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8	-7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082.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97,638.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1,868.0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0,196.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33,53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02,300.66	
所得税影响额	-2,105,738.14	
合计	6,568,821.5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2,3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2,557,900	27.38	0	冻结	312,557,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87,440,000	7.6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邹春元	68,095,973	5.97	68,095,973	质押	68,095,973	境内自然人
义乌市创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7,000,000	5.87	0	质押	67,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608,089	5.75	65,608,089	冻结	65,608,08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廖新辉	52,278,129	4.58	52,278,129	质押	52,278,129	境内自然人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08,039	3.57	40,708,03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智林	23,263,487	2.0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新兴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32,000	2.04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蒋晓玲	17,464,500	1.53	0	质押	6,810,00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2,5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557,900	
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87,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440,000	
义乌市创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00	
张智林		23,263,487	人民币普通股		23,263,487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新兴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32,000	
蒋晓玲		17,46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64,500	
叶飞虹		17,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30,000	
义乌市德卡贸易有限公司		12,58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85,200	
王俊元		12,49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93,100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11,631,740	人民币普通股		11,631,7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蒋晓玲、叶飞虹、王俊元互为一致行动人，邹春元、廖新辉、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本期）金额	期初（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原因
货币资金	643,268,754.55	931,118,457.09	-30.91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采购物资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8,159,261.56	143,905,796.78	-80.43	主要系应收票据背书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5,839,536.00	204,098,651.40	-82.44	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结算业务

				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2,173,441.83	58,197,885.26	-44.72	主要系子公司支付平台费用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150,318.62	20,000,000.00	350.7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533,076,469.06	384,045,274.08	38.81	主要系电商板块营收增加销售费用同比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3,937,535.22	36,880,723.60	-62.21	主要系子公司汇兑损失减少及借款利息支出等融资费用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966,970.82	-100.00	主要系上期子公司理财收益所系
资产减值损失	-34,440,588.73	-15,306,326.29	-125.01	主要系子公司本期末存货增加，对超龄库存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系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06,244.49	-158,326,556.86	65.19	主要系锦纶板块经营性现金流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03,621.61	-791,269,570.10	93.06	主要系本期“年产15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投入减少及上期支付并购通拓现金对价部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40,719.93	498,586,671.89	-125.26	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借款增加及上期有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三鼎控股占用公司资金共计 578,500,009 元（该金额为进一步自查核对金额，实际具体金额待监管部门认定后为准）。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控控股股东归还的资金。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尽快解决占款问题，减小对上市公司的不利影响

2. 因债务和担保等纠纷，债权人向华鼎股份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偿还债务或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诉讼金额共计 20,052.50 万元。公司正对上述涉嫌违规担保或违规借款事项积极应诉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尔民
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